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4

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轮股份	股票代码	0021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敏	徐丽芬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	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	
电话	0576-83938250	0576-83938250	
电子信箱	002126@yinlun.cn	002126@yinlu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07,158,426.28	1,441,917,403.80	3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891,669.84	118,001,095.42	4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8,652,305.69	111,494,075.36	4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743,778.57	135,850,649.61	-32.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6	4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6	4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8%	5.63%	1.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26,954,834.39	4,794,145,435.55	2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25,741,027.34	2,279,332,439.87	37.1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台银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4%	80,444,000		质押	29,252,364
徐小敏	境内自然人	4.05%	32,470,808	24,353,104	质押	24,575,000
宁波正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	32,000,000	32,000,000	质押	32,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3.08%	24,699,929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19%	17,522,091	1,109,87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66%	13,330,620			
扬州尚润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11,695,906	11,695,90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10,630,0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10,499,71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益3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15%	9,178,4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其中,徐小敏为天台银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为宁波正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12银轮债	112150	2018年01月29日	50,000	5.89%

(2)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1.33%	46.61%	-5.28%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	8.69	49.60%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17年上半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352.6万辆和1335.4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4.6%和3.8%。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1148.3万辆和1125.3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3.2%和1.6%,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04.3万辆和210.1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3.8%和17.4%。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1.2万辆和19.5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9.7%和14.4%。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推进国际化、抓住新机遇、迎接新挑战。公司着力推进国际化发展战略,并相继收购了美国热动力、德国普锐,与德国克尔博格、法国弗吉亚等合作合资建厂等。公司注重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借助信息化管理手段提升企业服务管理水平,提升客户满意度;加快建设和完善公司端对端模式,实现公司各部门、事业部、子公司之间的无缝对接,随时掌握客户的新需求并满足,节省时间成本。在人才方面,公司坚持人才是可持续发展的第一要素,利用银轮商学院这一平台连续培养经营体总经理人才、专业人才、后备干部人才等;持续推进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通过机器人、物联网技术等引用,提升生产制造水平。通过公司一系列的改革创新措施,2017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0.07亿元,同比增长39.2%;利润总额2.16亿元,同比增长43.7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亿元,同比增长41.43%。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五、公司董事会、监事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用募集资金4,616.7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4616.7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上简称:国泰君安)于2017年8月22日出具了《关于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616.7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鉴证,出具了《关于上海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722号),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监事会决议

4.注册会计师鉴证报告

5.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23日

股票简称:银轮股份　股票代码:002126　编号:2017-048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依据国家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修改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4、变更日期:2017年6月12日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2017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3日

股票简称:银轮股份　股票代码:002126　编号:2017-049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提升公司综合投资能力,拓展相关产业发展空间,公司拟投资人民币15000万元,与广汽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资本)等合作,利用各方合伙人的背景和优势,成立主要以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为投资方向的产业投资基金。

2、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交易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管理办法》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参与投资基金的份额认购或在该基金中任职的情形。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广汽资本有限公司

(1)机构名称:广汽资本有限公司

(2)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48号-458号成悦大厦20楼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065849371X

(4)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

(5)成立时间:2013年4月28日

(6)营业期限:2013年4月28日至2033年4月28日

(7)法定代表人:卢飙

(8)企业类型:有限公司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9)控股股东: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

(11)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说明:广汽资本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2、广州盈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机构名称:广州盈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盈蓬)

(2)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H2264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KWAF77

(4)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3917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6)成立时间:2017年3月28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法定代表人:刘祥能

(9)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10)控股股东:广汽资本有限公司

(11)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12)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说明:广州盈蓬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产业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1、名称:浙江银祺汽车发展产业基金一期(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

2、普通合伙人:广州盈蓬

3、有限合伙人:本公司、广汽资本

4、投资方向:该基金结合各方合伙人的背景和优势,将重点对智能网联汽车、新能源汽车等发展前景较好的汽车产业链,如汽车传感器、智能算法、ADAS、汽车大数据、高精度地图、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等领域进行投资。

5、投资策略:

以退出为导向,所投项目需有对应的预期或退出渠道。项目投资期2年,退出期4年,根据投资退出情况,合伙人会以决定是否延长1年。

积极寻求拥有成型商业模式、技术,拥有被市场验证的持续创新能力,拥有垄断或战略性稀缺资源,成本优势明显或盈利能力极强的项目。

6、基金规模: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广州盈蓬出资10万元,广汽资本出资4990万元,本公司出资15000万元。

7、出资方式:认缴制,首期实缴4000万元,其中广州盈蓬出资10万元,广汽资本出资990万元,本公司出资3000万元。

8、投资收益分配,在投资项目退出后,不做二次投资,即退即分,投资收益=项目 退出收益-项目投资本金-基金针对退出项目的运营成本,投资收益的20%分配给基金管理人,剩余80%按实缴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有利于为公司储备优质企业及项目、寻求更多的合作机会;有利于深化各参与方的合作及优势资源共享整合,为公司及股东创造合理的投资回报,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存在的风险

目前尚未签订合伙协议,项目尚存在不确定性。投资可能受到外部因素影响,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同时,合伙企业对外投资过程中将受政策、税收、经济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亦可能面临合伙企业投资标的选择不当、决策失误、投资失败及亏损等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设立、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投资额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0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9月12日下午13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下午15:00至2017年9月12日下午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9月5日。出席对象为: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 会议地点: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选举徐小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选举陈不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选举周益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选举陈能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选举朱晓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选举庞正忠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选举刘信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选举彭颖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选举刘海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选举朱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2.2选举朱圣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以上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通过。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时间:2017年9月6日上午8:00—11:30,下午12:30—16:00。

2、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须在2017年9月6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址: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人:陈敏、徐丽芬

2、电话号码:0576-83938250

3、传真号码:0576-83938806

4、联系地址: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

5、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参会回执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26",投票简称为“银轮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如下表:

表1、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1.1	选举徐小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1.2	选举陈不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1.3	选举周益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1.4	选举陈能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1.1.5	选举朱晓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1.1.6	选举庞正忠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1.2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2.1	选举刘信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1.2.2	选举彭颖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1.2.3	选举刘海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议案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朱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3.01
2.2	选举朱圣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3.02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具体如下:

议案1.1 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

议案1.2 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议案2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2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2)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3)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参加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本人(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人(单位)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议案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票数
1.1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徐小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陈不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周益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陈能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	选举朱晓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	选举庞正忠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2.1	选举刘信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彭颖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刘海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票数
2.1	选举朱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2.2	选举朱圣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注: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止。

2、本次两个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具体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2)选举独立董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附件 3:

回 执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我单位(个人)持有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注:请拟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 2017 年9月6日16:00前,将回执传回公司。本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1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和换届事项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应到职工代表150人,实际到会职工代表150名。经参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以同意150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选举陈贵麒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简历如下:

陈贵麒,男,1985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7月进入本公司,历任第一事业部采购计划科副科长、管壳式工段长、板式三工段工段长、经营办经理助理、板式工厂厂长、第四事业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第五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

陈贵麒先生将与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一致。

陈贵麒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止2017年8月22日,陈贵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陈贵麒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的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8月23日

股票简称:银轮股份　股票代码:002126　编号:2017-045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6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以现场召开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出席会议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小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用募集资金4,616.7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如下:

1、同意提名徐小敏先生、陈不非先生、周益民先生、陈能卯先生、朱晓红女士、庞正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同意提名刘信光先生、彭颖红先生、刘海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用累计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还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才可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选举。《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刊登第于2017年8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8 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公司原非独立董事王达伦先生、季善魁先生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王达伦先生、季善魁先生在担任职务期间为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工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公司原独立董事邵少敏先生、俞小莉女士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邵少敏先生、俞小莉女士在担任职务期间为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工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刊登于2017年8月24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刊登于2017年8月24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刊登于2017年8月24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 8月23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1、徐小敏:男,1958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中国学历。1975年12月进入天台机械厂工作,历任冷却器车间主任、生产科科长、厂长、厂长兼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天台银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台银轮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天台县金轮经济担保有限公司董事、湖北银轮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代表、山东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银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创斯达热交换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银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昌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正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执行事董事。

2、陈不非:男,1960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1978年至1984年在天台造纸厂工作,任设备管理员、生产调度;1984年至1986年在浙江工业大学学习;1986年至1993年在天台县工业局工作,任工业局企管股科员、副股长、股长、工业局副局长;1993年至1996年在天台县政府办公室工作,任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96年至2000年在台州市国土资源局工作,任办公室副主任、地政监察处处长、办公室主任;2000年在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任天台银轮热动力交换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银芝利汽车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银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无锡银轮博尼格工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银轮普锐汽车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宇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经理。

3、周益民:男,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1984年至1989年在临海机械厂工作;1989年进入天台机械厂工作,历任技术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天台银轮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天台银轮热动力交换器有限公司董事、天台银申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银芝利汽车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无锡银轮博尼格工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开山银轮换热器有限公司董事。

4、陈能卯:男,1966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1987年进入天台机械厂工作,历任冷却器车间主任、销售处科长、质保部副部长、摩配分厂厂长、质保部部长、市场部副部长、制造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天台银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经理、天台银轮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开山银轮换热器有限公司董事、南昌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创斯达热交换器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美标汽车制冷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银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赤壁银轮工业换热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北银轮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玉林银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朱